

## 108 年全國運動會「競賽績優單位獎座」公開徵求設計圖競賽計畫

壹、依據桃園市政府 107 年 10 月 15 日府體競字第 1070253821 號函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期藉由公開徵求設計圖競賽，徵求各界專業人士參與送件，評選出最符合桃園特色風貌或 108 年全國運動會精神主軸之競賽績優單位獎座作品。

參、指導單位：桃園市政府。

肆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龜山區大崗國小。

伍、徵稿對象：藝術家、對獎座設計有專長之個人或專業團體均可參加。

陸、比賽內容：

- 一、108 年全國運動會將在桃園市辦理，大會將頒發競賽績優單位獎座共八座，分別為總統獎、副總統獎、行政院院長獎、立法院院長獎、司法院院長獎、考試院院長獎、監察院院長獎及大會獎。
- 二、創作八座不同之獎座，彼此是有關連的一系列藝術作品，需能表現以下意象(可擇一或創意融合)：
  - (一)桃園特色與風貌，例如人文自然、智慧城市、多元文化…。
  - (二)108 年全國運動會精神主軸「桃園好靚、全運有勁」。
- 三、創作素材不限，如金屬、琉璃、陶藝或複合材料...等，最後完成之作品，不得少於長 25cm\*高 45cm 之尺寸，厚度以可穩固擺放為限，並應製作底座，且將「108 年全國運動會標誌符號、獎項名稱、贈獎人、日期」等資訊呈現在獎座底座明顯處。
- 四、可視作品性質與需求，製作精美獎座置放盒，材料不限，並內置安全保護設計。

五、參賽者需提供作品名稱、獎座創作意象圖、創作理念說明及作者資歷介紹，請於企劃書及簡報時呈現，作品若入選，作品相關所有權歸主辦單位所有。

六、參賽作品的作者不限一人，可團體共同設計。

柒、徵件期限：須於 108 年 05 月 10 日(五)16 時 00 分前，以郵遞、專人送達或其他方式送達大崗國小(以校方簽收時間為主)。

捌、公開評審：108 年 05 月 14 日(二)上午 10：00 於大崗國小 2 樓會議室進行簡報及評審作業，簡報 10 分鐘，答詢 5 分鐘(視委員需要得延長)。

玖、收件資訊

一、地址：333 桃園市龜山區大湖一路 175 號

大崗國民小學 總務處

二、電話：(03)3282457\*510 (總務主任洪智賢)

三、傳真：(03)3286481

拾、參賽須知

一、報名資料其內容須含：

1.報名表一張(附件一)。

2.書面企劃書一式五份。

二、同一作品不得重複投稿。

三、稿件寄出，可使用附件三寄件封面樣張(請貼在一般信封紙上)

四、請在報名表(附件一)中切結無抄襲及違反著作法相關事項，若作品涉及違反著作權、肖像權或其他法律規範，作者應負完全法律責任。

五、經評審委員擇優錄取 3-5 名為優勝作品者(得從缺)，需繳交作品授

權切結書(附件二)。

六、所繳交之參賽資料恕不退回，請自存備份。

#### 拾壹、評審標準

評分項目說明	百分比	總百分比
<b>1.能表現以下意象：(可擇一或創意融合)</b> (一)桃園特色與風貌，例如： <b>人文自然、智慧城市、多元文化…等。</b> (二)108 年全國運動會精神主軸 <b>「桃園好靚、全運有勁」。</b>	40%	100%
<b>2.創意、藝術性及美感</b>	20%	
<b>3.過去履約績效</b>	15%	
<b>4.後續製作成品時程規劃、如期履約能力</b>	15%	
<b>5.簡報及詢答</b>	10%	

#### 拾貳、獎勵辦法

一、 經評審委員評分，擇優錄取 3-5 名為優勝作品（須達 80 分以上，得從缺），主辦單位發給新台幣陸仟元設計工本費。

二、 入選之優勝作品，如經桃園市政府擇定為大會獎座者，則另依政府採購法第 22 條第一項第十款辦理採購事宜。（8 座獎座預算金額新台幣 64 萬元，預計於 108 年 8 月 31 日前交貨。）

拾參、本計畫為公開文件，同時公告於政府採購網、**108 全國運動會官網** (<http://sport108.tycg.gov.tw/Module/Home/Index.php>) 以及**桃園市政府體育局官網** ([https://www.tycg.gov.tw/sport\\_ch/](https://www.tycg.gov.tw/sport_ch/))，歡迎下載參閱。

拾肆、本計畫經 108 年全國運動會籌備處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：

108 年全國運動會「競賽績優單位獎座」公開徵求設計圖競賽報名表

姓 名	
作品名稱	
作者資歷 簡 介	
聯絡電話	
E - m a i l	
切 結 事 項	1、本人(團體)保證作品無抄襲及違反著作法相關事項，作品涉及違反著作權、肖像權或其他法律規範，本人(團體)願負完全法律責任。 2、本人(團體)遵守實施計畫所列規範，倘違反規範而獲入選為優勝作品者，取消入選資格並追回設計工本費。 3、作品版權無條件授予桃園市龜山區大崗國小，同意任何形式之使用。 具結人(含全部作者)：
備 註	切結事項未簽具者，一律取消參賽資格。

## 附件二：作品授權切結書

### 作品授權切結書

本人(團體)在此證明並擔保本人(團體)報名參加**108年全國運動會「競賽績優單位獎座」**公開徵求設計圖競賽活動之作品(作品名稱)確係本人(團體)自行完成之作品，本人(團體)擁有完全著作權及其他法律上權利。若本作品有使用他人作品之部份，本人(團體)擔保已取得著作權人版權所有者一切相關合法之授權與同意，且無抄襲剽竊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情事。

本人(團體)擔保已取得作品中所有被拍攝者之肖像權修飾、公開展示、使用之同意及授權。日後若本作品涉及違反著作權、肖像權或其他法律規範，本人願負完全法律責任，主辦單位**大崗國民小學**得取消入選資格並追回設計工本費，不得異議。

本人(團體)同意除設計工本費外，不另支領稿費或版稅等酬勞；設計工本費須依稅法相關規定預為代扣所得稅，得獎者需填寫相關設計工本費領據交予主辦單位。若不願意配合，則視為自動棄權，不具入選資格。本作品如獲選作為競賽績優單位獎座，本人(團體)願無償將作品暨參賽資料之著作財產權永久讓與主辦單位，主辦單位有權以任何形式製作、修改、編輯、利用、散布、攝影、錄音、公開展示、商品開發量產、刊登廣告、編製成光碟、印製海報、出版專書等相關使用之權利，並得無償典藏、重製、發行及利用，以推廣宣傳**108年全國運動會**相關活動。本授權為無償且無地域及時間限制。本人(團體)同意**桃園市龜山區大崗國小**於本活動相關範圍內得以依個人資料保護法進行個人資料之蒐集、處理與利用。本授權切結書之授權為自本人(團體)簽署日起生效。其所載明之權利義務，非經雙方書面同意，不得轉讓予第三人。

此致 **桃園市龜山區大崗國小**

立切結書人(含全部作者)：(簽章)

附件三：參賽投件信封

333

桃園市龜山區大湖一路175號

108年全國運動會「競賽績優單位獎座」公開徵求設計圖競賽

大崗國民小學 收

確認參賽所需資料：

- 報名表一份
- 企劃書（一式五份）

寄件人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限時掛號

普通掛號

--	--	--

收件時間		
年	月	日
時	分	

(主辦單位簽收時填寫)

收件編號

(主辦單位填寫)